



嫩江畔“写书人”

——记省文联副主席、著名作家王长元

□江其田 文/摄

默，充满了浓郁的关东乡土气息。所以，作家一般都很注重语言修养的提高，切磋琢磨，反复推敲。”

1989年，《野村风流纪实》荣获了吉林省长白山文学奖。

谈起创作，王长元先生说：“我什么都写，且多是平常人、平常事、平常心，有的是父辈的故事，有的是童年的故事，有的是乡野的故事，有的是小巷的故事，琐碎碎碎，有的甚至陈旧得没了光泽，但我依旧试图从中寻出些韵味来。”他说这些话，虽然平平淡淡，但对于写小说的人来说，这真是至理名言啊！

2011年，王长元先生出版了《肩膀头一样高》。作品描述了普通人人性的各个层面，展示了各阶层、城乡各角落的冷暖和喜怒哀乐。

2014年10月，王长元出版了小说选《鸟王》。《鸟王》共收录了52篇小说，写的都是普通老百姓日常生活的琐事，反映的题材都是普通百姓的生活，在这些小人物身上，发生的多是小事，没有惊天动地的悲壮事情。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随意而为、坚韧执著，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姿态和生活方式，浸透着人性美好和生活憧憬。在这些人的吃喝拉撒、油盐酱醋、欲望尊严、喜怒哀乐的日常小事里，却能品味出真真正正的人生韵味。由此可见，王长元关注社会底层的小人物，这些小人物大多都被边缘化，在写每一个小人物时，他都在试图打开人物心灵门户，把套在人物灵魂上的精神枷锁展露给读者。

王长元是比较典型的嫩江岸边的作家，所以，他写的作品带着泥土味，乡土情，与爱共融。这种味道，是任你走遍万水千山都不会忘记的味道。这种味道，是离家或走失的孩子只要闻到就能寻到归途的味道，是母亲的味道，父亲的味道，乡亲的味道，都是用心血去写的。小说《贼船》，描写了在嫩江岸边，一个依靠撑船维持生计的船夫，一个叫狗头的，一个乘船的马六，三种完全不同性格的人，在一条船上碰撞着、交织着、发展着，融合在一起就显得那么有滋有味，闹起来就很有味道，内涵一下子表现出来。

王长元先生有时候也回到故乡看看，不仅仅是以作家的身份去回归生活，更是一个从家乡走出去的孩子的身份去守护和守望。他说：“我是一个靠着土地滋养的写作者，和故乡有着深刻的血脉联系，故乡的生活，给予我写作上源源不断的养料。我内心依然是个农民，依然记得农忙时节打草、撒粪时流的汗，回归民间是一种文学精神，它贯穿在我的写作之中。”所以，他的小说，从语言到内容，



都透着乡野民俗的气息，新鲜而真实。就算写城市生活的人群，也蕴含着一种对于本土本源的潜在思考。与其说写的是故事，不如说写的是人心，是人心的舞台上上演的人世百态。”王长元如是说。

30年来，王长元先后出版了长篇传记文学《沉沦的菩提——苏曼殊全传》、长篇小说《无边的追悔》、中短篇小说集《野婚》《释迦牟尼》、中篇小说《处级学习班》《野村风流纪实》《肩膀头一样高》等。短篇小说《苦秋》《鸟王》等等。他创作的小说，分别获得了首届“梁斌文学奖”“中国网络文学奖”、中国小说学会“短篇小说优秀奖”“东北文学奖”、吉林省政府“长白山文学奖”等多种奖项。由此，被评为长春市“德艺双馨”艺术家、长春市第五批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2016年4月，他当选为长春市文联主席、党组书记；2019年4月23日，在吉林省文联第九次代表大会上，他当选为吉林省文联副主席。



爱国情 奋斗者

现任省文联副主席的王长元先生，生长在嫩江畔的小城——大安，所以他写的小说，都带有一丝淡淡的鱼腥味，黑土地的芳香味。

王长元，1959年出生在大安县（现大安市）。1970年，随父亲下放到农村，那年他只有12岁。本以为自己的学业就此彻底荒废了，但庆幸的是，当时村里来了一位年轻的女老师，许是老师看他与别的小孩有些不同，对他格外关注，甚至主动提出要给他补习功课。于是，在女老师的帮助下，他的功课大有长进。每当回首这段人生插曲，他都感激地说：“是这位女老师的一个善意举动，就此改变了我的命运。”所以，如果硬要给王长元先生的文学之路找一个起点的话，他觉得应该从这里算起。

王长元的青春岁月，是在科尔沁草原嫩江岸边度过的，广袤的草原、美丽的原野，那条滚滚流淌的嫩江，给了他无数的灵感。

王长元初始创作，是在他知青排队的时候。那时候，他十六七岁，住处的小灶台，把锅盖扣过来就成了他的书桌，蹲在灶台边，就着煤油灯的微弱亮光看书学习。当时，他给生产队写了好多用于大队、公社组织文艺演出的小节目。也是那个时候，乡村人的朴实以及乡村原生态的生活状态，让他真正爱上了文字。两年后，他结束了知青生活，到吉林大学文学创作专业深造学习。毕业后，他被分配到大安县（现大安市）文化馆当专职文学创作员。

王长元出版的第一部中短篇小说集《野村风流纪实》，收集了他10多年来创作的8个中、短篇小说。我市已故少数民族作家王玉成，在点评时这样描述：“王长元的《野村风流纪实》，透过明快而富有东北地方特色的文字，细节的提炼，环境习俗的勾勒，人物心态的刻画和时代气氛的渲染，无不显得本色、深沉、幽

讴歌70年 砺剑打胜仗

驻白63850部队举办军地联欢文艺晚会

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8月1日，省文化和旅游厅组织“省直文艺院团送文化进军营”的艺术家与驻白63850部队官兵在部队共同举办了以“讴歌70年、砺剑打胜仗”为主题的军地联欢晚会。

晚会共分“壮丽70年、奋斗新时代”“大美吉林、携手新征程”“强国初心、勇担新使命”“实训为战、再创新辉煌”4个篇章、16个节目，充分展现了军民团结一家人，共庆美好新时代的新气象新面貌。

伴随着欢快喜庆的开场舞《欢聚一堂》，晚会拉开了帷幕。接着，女中音独唱《美丽家园》，用一个个跳动的音符，婉转动人的歌声，赞颂了祖国风雨兼程70年、全国各族人民用智慧和汗水建设美好家园的奋斗故事；灵动、轻快的舞蹈《舞动冰凌》，LED屏上流光溢彩美不胜收，轻盈舞者的曼妙舞姿引人入胜，展现了山水俊秀、瑰丽富饶的吉林美景，反映出了吉林人民幸福、祥和、安宁的美好生活；经典吉剧《江姐》，再现了“江姐”们坚信革命必胜、誓死斗争到底的崇高信念，激励了现场每名官兵铭记砺剑初心、担当打赢使命……

驻白63850部队试验训练区官兵也精心排演了反映火热军营、火热生活、火热战斗场景的节目。高亢、激越的歌舞《我要胜利》，一个个铿锵的鼓点，一声声浑厚的呐喊，刚劲有力地展现了新时代靶场人“除了胜利一无所求、为了胜利铁血砺剑”的铮铮誓言和血性豪情。最后，晚会在激昂、欢愉、共进的歌声中落下帷幕。

整台晚会紧扣“讴歌70年、砺剑打胜仗”主题，生动反映了军地军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鱼水之情，抒发了军地军民“共建大美吉林、振兴鹤乡白城”的奋斗情怀，谱写了军民“同心砺剑打胜仗、携手共筑中国梦”的壮美赞歌。

胜利铁血砺剑”的铮铮誓言和血性豪情。最后，晚会在激昂、欢愉、共进的歌声中落下帷幕。

整台晚会紧扣“讴歌70年、砺剑打胜仗”主题，生动反映了军地军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的鱼水之情，抒发了军地军民“共建大美吉林、振兴鹤乡白城”的奋斗情怀，谱写了军民“同心砺剑打胜仗、携手共筑中国梦”的壮美赞歌。

(李炳涛 本报实习生 刘莹 文/摄)



图①为吉剧《江姐》片段。

图②为官兵表演歌舞《我要胜利》。



通榆县第一小学

注重“明德知礼”养成教育

多年来，通榆县第一小学注重加强“明德知礼”养成教育工程建设，鲜明的办学特色受到校外广泛好评。

学校致力于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和发扬，以中华经典校本课程为依托，开展师生经典诵读活动。通过开展规范书写比赛，增强学生规范书写的意识，培养学生良好的书写习惯。与此同时，以爱国主义为核心，以革命传统教育为重点，发挥课外活动和社会实践的作用。利用升旗仪式、烈士纪念日、红领巾广播站等方式宣传烈士事迹，讲述革命传统故事。为孩子们更好地了解自己的家族根脉，弘扬良好家风，传承家训，学校充分发挥家庭教育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中的基础作用，在全体学生中开展了

“寻根问祖 薪火相传”教育活动。在家长的参与下，提升主流价值，倡导文明风尚，“上善教育”元素得到传承，使学生受到了深刻的感恩教育。根据《小学生守则》《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十六条好习惯》，逐项制定了本学校细则和要求，并有重点、分层次进行了强化训练，让《守则》和《规范》内化于学生心中，体现在行动上，进一步提高了学生的道德水平及文明素养。

学校每学期都组织评选“美德少年”“校园之星”“文明学生”活动，把他们的事迹刊登在校报和校园展示板上，进行广泛宣传；定期组织召开家长会，大张旗鼓地对“美德少年”“校园之星”“文明学生”进行表彰奖励，密切了教师、家长、学生和学校的关系，形成了良好的育人合力。(张志慧 商智刚)

我市选手参加省红十字应急救援技能大赛获奖

盛夏芬芳，传来佳讯。记者从相关部门获悉，近日，我市红十字志愿者在参加省红十字会第三届红十字应急救援技能大赛中，荣获救护演讲第一名。

本次大赛设操作技能、急救知识理论答题和演讲3个部分，并设立了个人单项奖和集体奖，来自全省各市(州)的10支代表队参加了本次比赛。我市共有5名选手参加了比赛，比赛异常激烈，比分十分胶着，我市参赛选手张宇，依靠扎实的志愿服务经验，力克强手荣获救护演讲第一名。市红十字会获得优秀组织奖。

近年来，市红十字会始终全力落实上级的相关要求，举办了诸多相关公益培训，成果显著，很多经过培训的人员，不仅在本市参与应急救援，即便在外地也随时地参与应急救援，社会反响良好。为此，市红十字会在下步工作中，将加大力度弘扬红十字人道、博爱、奉献的精神，培训出更多的优秀志愿者，为进一步提升我市广大人民群众抗击自然灾害的能力，普及公众应急救援知识及技能贡献力量。

(本报记者 薄秀芳)

民警协作白琵鹭幼鸟成功获救

报互通工作机制。近日，成功救助一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琵鹭。

7月15日，镇赉县公安局坦途派出所民警在巡逻时发现苇塘边有一只腿部受伤的大鸟。巡逻民警把这只大鸟抱回了坦途派出所，由于没有救助条件，所以将情况电话通知给莫莫格森林公安分局。接到情况通报后，莫莫格森林公安分局立即组织民警赶赴现场。经初步检查，该鸟腿部受

伤，无法行动，难以觅食，不具备放生条件。两地民警只好将该鸟送至莫莫格保护区救助中心接受治疗。经专业人员鉴定，此鸟为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白琵鹭幼鸟。

目前，受伤的白琵鹭幼鸟已由莫莫格保护区救助中心的专业兽医和饲养员暂时收养看护，待其具有独立生存能力后放归自然。

(成治国)

距第十二届中国—东北亚博览会开幕 还有 13 天